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朱旭东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为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，经综合考虑目前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，公司将采取措施，切实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树立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形象，促进公司稳定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本次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9.9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（含），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。本次回购股份

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19 日